



浙江省年产 30 万吨甲醇燃料 项目申请报告案例

编制单位：北京尚普信息咨询有限公司

联系电话：010-82885739 传真：010-82885785

邮编：100083 邮箱：hfchen@shangpu-china.com

北京总公司：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29 号海泰大厦 1118 室

网址：<http://plan.cu-market.com.cn/>

<http://www.shangpu-china.com/>

项目名称：浙江省年产 30 万吨甲醇燃料项目申请报告

项目性质：新建

政策背景：

我国非常重视甲醇汽油等新能源产业，并为此制订了多项有利于行业发展的战略规划和政策，具体如下：

(1)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》于 2006 年 1 月 1 日实施，为本项目依据政策和法律，推进甲醇汽油这种新能源的应用。

(2)“十二五”规划指出：加强供能基础设施建设，为新能源汽车产业化发展提供必要的条件和支撑，促进交通燃料清洁化替代，降低温室气体和大气污染物排放。着力研发高性能动力电池和储能设施，建立新能源汽车供能装备制造、认证、检测以及配套标准体系。

(3)《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》、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科技规划纲要增强自主创新能力的决定》为推进能源的产业化利用都做出明确规定，解决能源危机迫在眉睫，作为新能源企业，依法阔步进入市场、利用新能源技术、高效低耗新工艺降低成本、促进技术革新。

行业准入：

项目产品是根据醇类和烃类燃料分子结构不同，不易互溶的特性，通过高科技手段复配的通用燃料添加剂（5%），将 25%变性甲醇和 70%的汽油，通过充分的物理混合和一定时间的乳化过程生产出一种经济型、可再生型、绿色环保型的清洁车用燃料油。该技术发明从根本上解决和克服了甲醇固有的亲水性强，低热值，渗透力强等缺陷。攻克了遇水分层、冷启动难，高温气阻，动力不足，橡胶溶胀、腐蚀性强和油耗高等技术难题。



浙江省年产 30 万吨甲醇燃料项目

经济影响：

项目运营后年营业收入 24.3 亿元，年利润总额为 24209.80 万元，经测算，所得税后财务净现值为 2090.32 万元，所得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3.01%，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4.25 年。

社会影响：

项目的建成必将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，对浙江省当地财政税收的增长做出巨大贡献。

目前，机动车污染已成为我国空气污染的重要来源，是造成灰霾、光化学烟雾污染的重要原因，机动车污染防治的紧迫性日益凸显，而推广使用通用清洁燃料，减少汽车尾气的污染，从源头治理，是减少和控制空气污染的有效措施。本项目生产的甲醇燃料是用于机动车的清洁能源，因此，能够为清洁燃料的推广，满足市场对清洁燃料的需求，进而降低机动车运行对环境造成的污染。

尚普咨询各地联系方式

北京总部：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29 号海泰大厦 1118 室

联系电话：010-82885739 13671328314

河北分公司：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广安大街 16 号美东国际 D 座

联系电话：0311-86062302 0311-80775186 15130178036

山东分公司：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二环东路东环国际广场 A 座 20 层

联系电话：0531-61320360 0531-82861936 13678812883

天津分公司：天津市和平区南京路 235 号河川大厦 A 座 16 层

联系电话：022-87079220 022-58512376 13920548076

江苏分公司：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汉中路 169 号金丝利国际大厦 13 层

联系电话：025-86870380 18551863396

上海分公司：上海市浦东区新区商城路 800 号斯米克大厦 606 室

联系电话：021-51860656 18818293683

西安分公司：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五路北橡树星座 B 座 2602 室

联系电话：029-89574916 15114808752

广东分公司：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 157 号保利中汇广场 A 座 9 层

联系电话：020-84593416 13527831869